

## 天津佰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预计 2018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日常性关联交易概述

#### 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本次关联交易是对 2018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预计。

因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需要，公司预计 2018 年与关联方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不超过 700 万元。

#### （二）日常性关联交易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18 年 3 月 23 日，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。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审议结果：关于上述关联交易，董事石恩华、杨波、刘斌、李军、周东来作为关联方回避表决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到 2018 年 4 月 12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（三）预计日常性关联性交易基本情况

序号	关联人	关联交易类别	预计发生金额	上年实际发生金额
----	-----	--------	--------	----------

1	石恩华	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	700 万	540 万
2	杨波	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	700 万	390 万
3	刘斌	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	700 万	150 万
4	北京同兴泰能源科技投资有限公司	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	700 万	150 万

(四) 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本次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业务范围，不存在需经有关部分批准的情况。

## 二、关联方介绍

(一) 关联方基本情况

关联方姓名/名称	住所	法定代表人(如适用)	主营业务
石恩华	天津市津南区小站工业园区四号路	/	/
杨波	天津市南开区华苑产业园区梅苑路 2 号	/	/
刘斌	乌鲁木齐市天山区新华南路 122 号 5 号楼 1 门 401	/	/
北京同兴泰能源科技投资有限公司	北京市顺义区北京空港物流基地物流园八街 1 号二层 B2-160	吕伍元	能源投资

(二) 关联关系

石恩华，公司董事长、实际控制人之一；

杨波，公司董事、财务负责人、实际控制人之一；

刘斌、公司董事、董事会秘书、实际控制人之一；

北京同兴泰能源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法人股东。

### 三、 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

1、公司预计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西青区支行贷款 300 万，关联方石恩华、杨波、刘斌、北京同兴泰能源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提供担保；

2、公司预计向天津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贷款 200 万，关联方石恩华、杨波、刘斌、北京同兴泰能源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提供担保；

3、公司预计向天津农商银行天津静海支行贷款 200 万，关联方石恩华、杨波、刘斌、北京同兴泰能源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提供担保。

### 四、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#### （一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上述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中关联方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，关联方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，且系双方自愿进行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任何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，公司独立性未因关联交易受到影响。

### 五、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#### （一）必要性和真实意图

上述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有助于补充公司经营所需要的流动资金，有利于保障公司经营的连续性和稳定性，为实现公司的经营目标提供了保证。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真实、合理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#### （二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补充公司日常流动资金，有助于公司业务的开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对公司财务状况及公司独立性不会产生不利的影响。

## 六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天津佰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》

天津佰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3月27日